

曾祺先生，又见到您了！

汪家明

读大学时，有位老师教导说：不要研究别人，要让别人研究你。意思是说，不要弄评论，而要搞创作。对此我心悦诚服。但毕业须有一篇论文，最初我想写托尔斯泰，却在浩如烟海的资料面前知难而退，转而决定写《汪曾祺论》。

因为我极爱汪曾祺的小说。1980年年底，在《北京文艺》读到一篇名为《受戒》的小说，作者是从未听说过的“汪曾祺”（只是从小说末尾的“写四十三年前的一个梦”猜想是一位上年纪的人）。这篇小说令我非常激动，我逢人便说：“读了《受戒》没有？一篇杰作！”我还断言：一百年后出这个时代的短篇小说选，肯定不会漏掉这篇……除了喜欢，还有取巧的想法：他的作品不多，有关他的评论也不过七八篇，做论文时，看资料这条就省心多了。资料少，也是困难，只好冒昧给汪曾祺写信，冒昧请《北京文艺》转交。

作为一名四年级大学生，我在信中说了些大话：

“您是一个真正的艺术家。我认为中国批评界对您注意不够。”

“您的作品……将是一个文学流派的开山。也就是说，您的作品以其独特的艺术性必将在当代文学中占有可靠的地位并产生巨大影响。”“您这一派和其他派最大的区别在于：跳出政治概念化的圈子，彻底返回生活，从生活这一角度又重新反映了政治和时代。”

“您的作品不仅是时代的，而且是人性的。”

“我认为，现有的评论您的作品的文章大都用静止的眼光就作品论作品的方式来评论，故不能令人满意。我想用辩证的、发展的眼光，把您同过去和当代作品做以比较，指出其地位和前景——顺便说一句，中国的评论界多年来存在这一缺陷，故该肯定的不敢肯定，该否定的未能否定，眼光显得短浅。”

不久，居然得到了汪曾祺的亲笔回信：

“你对我的作品推崇过甚，愧不敢当。不过你所用的方法——从历史的角度评价一个作者，我是赞成的。只有从现代文学史和比较文学史的角度来衡量，才能测出一个作家的分量，否则评论文章就是一杆无星秤，一个没有砝码的天平。一般评论家不是不知道这种方法，但是他们缺乏胆识。他们不敢对活人进行论断，甚至对死人也不敢直言。只有等某个领导人说了一句什么话，他们才找到保险系数最大的口径，在此口径中‘做文章’。所以现在的评论大都缺乏科学性和鲜明性，淡而无味，像一瓶跑了气的啤酒……”

“你的论文，我提不出建议，只是希望写得客观一些，准确一些，而且要留有余地（如拟发表，尤其不能说得过头）。”

“预祝你写出一篇出色的，漂亮的，有才华的论文！”

“你也姓汪，这很好。我大概还有一点宗族观念。不过，你的论文如发表，会让人以为同姓人捧场，则殊为不利也！一笑。”

信中还说，他有一本小说集快出来了，到时寄给我，以便我写论文时参考。信写在“北京文艺稿纸”上，钢笔字，字体老辣流畅，一丝不苟而又风流倜傥；内容热情诚恳，又有些矜持。

我的论文用了四个月时间方做完。寄去，他无异议；交上，老师满意。学校将其编入《优秀毕业论文选》，《当代作家评论》杂志留下准备发表。他的赠书是在我们即将毕业离校之际才收到的，这就是北京出版社出版的《汪曾祺短篇小说选》。前衬页上有汪先生的毛笔字：“赠汪家明同志，曾祺，八二年七月”。

汪曾祺为什么改写《聊斋》？过去我一直不太明白。原来他是要赋予《聊斋》以现代意义。

蒲松龄当然了不起，但他由于时代的局限，在他写下的这些志怪故事中，虽然故事奇异，描写生动，但其价值观，是肯定难以逾越他所处的时代的。也就是说，是缺少现代精神的。汪曾祺的改写或者重写，其目的就是赋予它一个新鲜的血液，使其更具现代意义。

比如《捕快张三》，在《聊斋志异》中，仅在后附的“异史氏曰”的议论中，也只是三言两语，与上文也毫无关系。故事是一个叫张三的捕快，因常在外办差，又贪酒，新婚的妻子被一个油头光棍勾搭上了，一来二去，被张三发现，张三于是逼媳妇去死。媳妇说，那我得打扮打扮，穿上娘家的绣花裙袄。于是媳妇到里屋去收拾，张三在外间喝酒。“收拾”了好半天，媳妇出来了，张三但见媳妇“眼如秋水，面若桃花，眼泪汪汪的”，媳妇向他拜了三拜……就准备去上吊自尽，这时张三把最后一口酒饮尽，酒杯往地上“叭”地一泼说：且慢！回来！瞎！一顶绿帽子就当真能把人压死了！至此，夫妇恩爱，琴瑟和谐，过了一辈子。

汪先生改写的目的，主要在此。他看重张三的“顿悟”，欣赏张三的态度。中国这个社会，直到今天，对女性，不同样是较为“苛刻”么？

而《瑞云》呢？瑞云是杭州的一个妓女。十四岁了，“妈妈”叫她接客，瑞云说，钱妈妈定，人选选。结果求见的王孙公子不断，而瑞云却看上了一个穷书生贺生。这当然不行。可这日，来了一个秀才，坐了片刻，用手在瑞云额上一指，口中念道：可惜了，可惜了。结果瑞云脸上就有了一块黑痣，而且越来越大。瑞云破了相，被赶下楼做了粗使的丫头。贺生得知，卖了田产，赎了瑞云的身，娶回了家。小两口过得恩恩爱爱。忽一日

不走……目送我上电梯。外面天已微黑，晚秋的风十分浓稠，晒了一天的路边落叶散出一股略苦的香味。不知为什么，这傍晚，这风，这味道，以及汪曾祺抱着小孙女的形象，都交汇着，形成难忘的记忆。我的心特别地柔和，特别宁静。

能记得的谈话是这些：当我问及他的创作时，他说，打算写一个有关汉武帝的小说，每天读《汉书》。正在写司马迁，很困难。难就难在难以深入到那时人的精神里去，两千年前的人怎样对话，怎样动作，怎样想问题，都要写得恰到好处。不一定那时就是这样，但要让人觉得就是这样。

我问：您曾对有人评论您的小说人物的民族性格感到满意？

答：不是满意，是对从这个角度评论感兴趣。

临走时我问他，有什么长远打算？他说：没什么打算。但总还要写一点。

我的作品不会成什么大气候。现在强调文学与时代同步，我同步不了。而且，总的来说，我写得很少……

出门后我想，是的，汪曾祺的作品很少，但也很少有人能像他那样，篇篇珠玉，绝无鱼目。也很少有人能像他那样，凭那一本薄薄小书（当时只有那本《汪曾祺短篇小说选》出版），在文学界赢得普遍的尊敬。况且，少，也有时代原因……他的大器，只能晚成。

此后与汪曾祺就算认识了，但交往不多。最后一次见他是在1993年5月17日——之所以记这么清楚，是山东画报出版社终于获准成立，我进京接受培训，顺便去看他，向他约稿。那天天气有些阴沉，屋里昏暗。见我来，两位西藏的年轻访者（一男一女）起身道别离去。我们坐在小桌前喝茶说话，我注意到墙上挂的高尔基像镜框上有些灰尘，似乎许久没擦拭了。他告诉我，有关汉武帝的长篇早已停笔——断断续续，前后构思写作好几年，有次居民楼停电，点蜡烛，不慎碰倒，烧了部分草稿，终于决定放弃。我感到他有些疲惫，很快告辞，路上想，找他的人太多了，而他是个好老头儿，不会拒绝……

转眼很多年过去，汪曾祺离世也已二十多年。我忙碌公事家事，不遑它问。近日得到一套人民文学新版《汪曾祺全集》，打开之时，还真有些激动——曾祺先生，又见到您了！布面精装，皇皇十二卷，四百万字；每卷附有很多作者照片；第一卷前衬页有一枚藏书票，票面是曾祺先生的书法：万古虚空，一朝风月。很自然地，我想起老头儿当年对自己作品的评价，显然“缺乏远见”；而大学生的大话倒有点“先见之明”。不过已无法与他喝茶笑谈这桩“公案”了。

2019年3月3日



紫竹调（国画）胡宁娜

汪曾祺改聊斋

苏北

贺生巧遇秀才，说起这事，秀才说，瑞云脸上的黑痣是他所为，贺生求秀才使法，恢复瑞云的原貌，秀才只端来一盆清水，用中指在水中写写画画，瑞云掬水洗面，黑痣即刻没有了，瑞云又美貌如初。

本来《聊斋》原文故事到此就结束了。而汪曾祺改写的关键就在结尾：这天晚上，瑞云高烧红烛，刷亮银灯。贺生不像瑞云一样喜欢，明晃晃的灯烛，粉扑扑的嫩脸，他觉得不惯，他若有所失。

瑞云觉得他的爱抚不像平日那样温存了，那样真挚，她坐起来，轻轻地问：“你怎么了？”贺生怎么了？这才是本文的关键：贺生原来仅有

的一点心理优势没有了。他有一种本能的对美的恐惧。现代心理学将如何解释这种现象呢？

汪先生非常重视他的《聊斋》改写工作，1987年9月，他受邀到美国参加爱荷华国际写作中心活动，只有短短的三个月时间，在行李中，他还带了一本《聊斋志异》。他写信给夫人施松卿说：“还有一个月，我可以写一点东西。继续改写《聊斋》。我带的《聊斋》是选本，可改的没有了。聂（华苓）那里估计有全本，我想能再有几篇可改的。”

他在美国先后改写了三篇《聊斋志异》，包括《黄英》《促织》和《石清虚》。他给夫人的信中，对自己改写《聊斋志异》颇有信心：“我写完了《蚰蚰》，今天开始写《石清虚》。这是

没有捱过北京的漫长冬天，就不会懂得北京春天的可爱。

北京人一入冬，大都变成了室内的蜗居动物，没有要紧事，很少有人会在寒风凛冽的大街上走动。

寒冬里的北京，要数餐馆的生意最兴隆。厚厚的棉门帘一撩起，腾腾的热气便扑面而来，一桌桌羊蝎子在锅里咕嘟着，涮羊肉在炭火铜锅里翻滚着。伴随着鼎沸的人声，四处飘过来酱香酒、浓香酒的芳香。不过餐桌上北京人的最爱，其实是二锅头，香气没那么霸道逼人，却更能体现酒精的本色，那是北京人的伏特加。隆冬季节，没时间饕餮一顿的人，也可以沿街边找个小门脸儿，老少爷们儿每人面前一碗热乎乎的卤煮，吃得有滋有味，如果此刻窗外忽然飘起雪花，这个冬天就完美了。

记得某个零下十三度的夜晚，我和几个朋友酒足饭饱，从南池子的一家小饭馆捞出来，趁着酒性，都缺心眼地说要在长安街上溜达几步，因为晚上十点过的长安街，车辆寥寥，华灯很美，偌大的天安门广场，更是难得地不见一人。结果真的只溜达了几步，强劲的寒风便瞬间贯穿了我们的脑门和脑心，贯穿了我们厚实的外衣，感觉被赤身裸体扔进了冰窟。第二天大家相互打电话问候，五个人中有三个人感冒了，电话里嗡嗡的，鼻音浓重。

这个苦寒季节的北京，户外万物萧索，难见一点绿色。北方主要的树种，杨树、柳树、榆树、槐树、柿子树之类，早掉光了树叶，整座城市的街道边，就剩下光秃秃的树枝，仅存绿意的冬青，也被化纤粗布包裹起来，过冬。凛冽而漫长的寒冬。

大约要等到停暖气的三月中旬，空气中才隐约有了一丝回暖的意思。蛰伏的人心，便渐渐活泛起来，不知哪一天就萌生了到郊外探春的念头。远郊气温尚低，近郊也是乍暖还寒。这个时候，已经有人迫不及待，开车去植物园或西山八大处，打探一番。树枝依旧光秃，草地依旧枯黄，背阴处，残雪还处处可见，让你怅然若失，又心怀不甘和希冀。

直到某一天，在某一堆山石的向阳处，一丛伏地的迎春突然间映入你的眼帘，密集的枝条上，已经布满黄色的花蕾。再转过某个树林、某处院墙的拐角，又见一大片明黄的迎春，似乎早已在那里等候你多时。春讯，惊喜，就这么突兀地出现了。回家的一路上，回家的那一个夜晚，你满脑子都会想着那一

片片耀眼的迎春花。

短短几天后你若再去植物园，蓦然发现一簇簇半人来高的连翘也开花了，也是那种令人惊喜的明黄。冰封了一个冬天的湖面融化了，露出还带着寒意的春水。冰冻的泥土也苏醒了，柳条已经嫩绿，成片的柳林，把湖畔也晕染成一片嫩绿。黄叶村的院子里，杏花已绽出淡粉，笑盈盈倚墙而立。几只黑白相间的花喜鹊翩然而至。作为植物园真正的主人，它们养尊处优惯了，个个体态丰硕，一旦把它们叫作“沉重的肉身”，每次见它们飞起来，都暗暗帮它们用力。

各处的枯草地上，小径两旁，山桃、碧桃已经蔚然嫣红，雪白的梨花也接踵而至，映衬着它们的，是晃眼的湛蓝天空。卧佛寺两侧的园子里，白玉兰、紫玉兰挂满了高高的枝头，一时间让人目不暇接。这些花儿们，已经不该叫作次第开放，而该叫作迫不及待、争先恐后地开放。这神奇的大自然。

这是北京嗅探春讯的最好时节。那些对季节变化敏感的人，开始三三两两出动。植物园不复漫漫冬日的空旷，西郊大觉寺、潭柘寺数百年的高大玉兰，还有法源寺的白丁香紫丁香，照例迎来了每年最初的朝拜者。不过能鼓起勇气去远郊昌平、延庆、密云、平谷探春的人，就寥寥无几了。

大多数市民还在怀念着刚停的暖气，还盘算着在瑟瑟中，何时能脱下毛衣秋裤。至于早几天还是晚几天看到最初绽放的春花，这没有那么重要啊，可以等等再说啊。整个冬天都已习惯猫在室内的人，甚至都想不到春天已经悄然来临。

然而若到了四月初，北京人仿佛突然集体明白过来，就像那些迫不及待争先恐后开放的春花一样，他们扶老携幼，全家出动，欢天喜地。短短几天，植物园和市内各个公园便游人如织，玉渊潭，紫竹院，陶然亭，到处是人流，在樱花、桃花、海棠、郁金香前拍照，在生机勃勃的各种春光美景前拍照。

于是，北京所有春天能开的花都开了。地面上铺满三色堇、风信子、矢车菊、万寿菊、瓜叶菊、矮牵牛、春石斛。草地绿了，灌木、乔木都绿了，满园春色已经关不住了。

也就是这个时节，你若开车去远郊延庆的山里，便能见到此起彼伏的山坡上那些一望无际的杏花林，淡紫粉红的花，如雾一般，开成一片。而在另一处远郊平谷的金海湖，水库四周的山坡上则是大片的桃花林，穿行其间，满眼皆红。山顶一角能眺望到宽阔的水库，曾经有一家名叫“大溪水”的小客栈，可住宿，可吃饭。必需点的菜是一盘椿芽炒土鸡蛋，香椿嫩芽，一年中只有这个时节最佳。眺望着山下的一湖春水，咀嚼着椿芽特有的春天味道，枯寂了一冬的心，彻底化开了，发芽了。

然而再过短短一两周，当人们还沉浸在春天的喜悦中时，第一批红的、粉的、黄的玫瑰和月季开始绽放了，柳絮、杨絮漫天飞扬，植物进入了繁殖季节。北京短暂的春天，来去匆匆，已经临近尾声。夏天来到了。

就这样，春讯和花期，植物亘古不变的生长规律，让你对四季交替、岁月轮回的感受，格外分明和生动。捱过了北京漫长的冬天，你才会懂得北京春天的可爱，而这个季节，竟是如此的短促。



「文汇报」
微信二维码

2019年2月28日